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增加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名称：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成都正源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源荟”）。

●被担保人名称：购买正源荟开发的“成都市双流区正源国际荟产城融合项目”（以下简称“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并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以下简称“购房客户”或“借款人”）。

●本次担保金额：子公司正源荟将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额度由 10,000 万元调增至 20,000 万元。

●为购房客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符合成都市房地产行业的商业惯例，其保证性质不同于一般对外保证，故本次保证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本次调整保证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为 176.65 万元（不含违约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号）。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

司调减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正源荟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3#、4#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同意正源荟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1月29日、2022年12月1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调减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号）以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号）。

结合各地块开发进度并综合考虑商品房实际销售情况，正源荟将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额度由10,000万元调增至20,000万元；为3#、4#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5,000万元担保额度不作调整。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增加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调整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符合贷款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贷款条件，购买正源荟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并支付购房首付款的按揭贷款客户。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范围：购买“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的购房客户与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的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抵押借款合同项下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具体以正源荟与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3）担保期限：银行放款之日起至其取得按揭房产的抵押预告登记证明之日止；或银行放款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并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以按揭银行的批复或正源荟与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4）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

(5) 其他具体内容以与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正源荟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在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配合项目商品房销售的过渡性担保措施，符合行业惯例。本次调整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符合项目开发进度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五、董事会意见

同意子公司正源荟将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额度由 10,000 万元调整至 20,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子公司正源荟将为购买其所开发的“正源国际荟项目”5#、7#地块上商品房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担保额度由 10,000 万元调增至 20,000 万元，是为了匹配项目整体开发进度并结合商品房实际销售情况对担保额度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担保调整事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子公司本次担保调整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公司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包括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 31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14%，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 169,1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6.45%；子公司按商业惯例对合格按揭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额度 15,000 万元（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该额度将调整为 2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9.44%；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 133,860 万元，占对外担保总额 42.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为 176.65 万元（不含违约金），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号）。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13日